

2026 年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下属学校公开招聘 优秀教师公告（2026 年第 1 号）

为满足教体系统补充教师的需要，根据中组部、人社部《关于进一步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24〕57 号）和省委组织部、省人力社保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浙人社发〔2024〕72 号）等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平等、竞争和择优原则，嵊州市教体系统推出部分岗位面向全国普通高校校园公开招聘优秀教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岗位	人数	学校	学历要求	学位要求	专业要求
高中语文	1	黄泽中学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中国语言文学类；学科教学（语文）
高中数学	1	崇仁中学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数学类；学科教学（数学）
高中英语	2	黄泽中学 1 三界中学 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英语、翻译；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英语笔译、英语口语译、学科教学（英语）
高中物理	1	三界中学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物理学类；学科教学（物理）
高中历史	1	嵊州市高级中学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历史学类；学科教学（历史）
高中地理	2	崇仁中学 1 长乐中学 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地理科学类；学科教学（地理）
信息技术	2	长乐中学 1 新城实验学校 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计算机类；教育技术学
高中通用技术	1	嵊州市高级中学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物理学类、机械类、电子信息类；学科教学（物理）
高中体育	1	嵊州中学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体育学类；学科教学（体育）

岗位	人数	学校	学历要求	学位要求	专业要求
初中语文	4	城关中学 1 马寅初初级中学 1 爱德初级中学 1 新城实验学校 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中国语言文学类；学科教学（语文）
初中数学	5	城关中学 1 马寅初初级中学 1 嵊州市初级中学 1 爱德初级中学 1 新城实验学校 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数学类；学科教学（数学）
初中英语	2	爱德初级中学 1 新城实验学校 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英语、翻译；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英语笔译、英语口语译、学科教学（英语）
初中科学	1	嵊州市初级中学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物理学类、化学类、生物科学类；科学教育；学科教学（物理、化学、生物）
初中社会	5	城关中学 1 马寅初初级中学 1 嵊州市初级中学 1 爱德初级中学 1 新城实验学校 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哲学类、政治学类、历史学类、地理科学类；人文教育；学科教学（思政、历史、地理）
初中音乐	1	新城实验学校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音乐与舞蹈学类；学科教学（音乐）
初中美术（书法）	1	新城实验学校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美术学类；学科教学（美术）
合计	31				

（注：本次招聘报名专业目录参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教育部研究生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执行。）

二、招聘条件

凡符合下列全部基本条件，同时符合岗位条件之一的，均可报名。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户籍不限。
2. 政治思想表现好，忠诚教育事业，热爱学生，品行端正，

遵纪守法，无不良行为记录。

3. 身心健康，体检符合要求。

4. 具有教师的基本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5. 大学期间所学专业符合招聘岗位专业要求。

6. 年龄在 38 周岁及以下(1986 年 10 月 27 日以后出生)的 2026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含 2024 年、2025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期间毕业并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书的国(境)外留学人员、按国家政策规定可以享受应届毕业生就业待遇的其他情形人员，下同)。其中，博士研究生年龄可放宽到 45 周岁及以下(1979 年 10 月 27 日以后出生)。以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

7. 有以下情形的不宜应聘：

(1) 属于《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中组发〔2021〕11 号)规定不得确定为录用人选情形之一的；

(2) 应聘人员不得应聘与招聘单位有《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第三十条所列回避情形的岗位；

(3) 现役军人；

(4)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5) 在普通高校就读的非 2026 年应届毕业生不能应聘，在普通高校脱产就读的非 2026 年应届毕业不能以原已取得的学历、学位证书应聘；

(6) 不宜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

(二) 岗位条件

1. 普通高校 2026 年相应专业应届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毕业生且大学期间(本科或研究生阶段)所学专业为师范类专业，或具有相应专业(本科或研究生阶段)和相应教师资格证(其

中，信息技术岗位要求具有高中教师资格证）；

2. 普通高校 2026 年相应专业应届毕业生，且符合附件 1 “人才类别”的高校毕业生；

3. 普通高校 2026 年相应专业应届师范类本科毕业生，且曾获得过校级二等及以上综合类奖学金（或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等荣誉）2 次及以上，或校级及以上优秀毕业生，或获省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教育部直属高校和浙江师范大学初阳学院、杭州师范大学经亨颐教育学院（含经亨颐班）、绍兴文理学院卓越教师养成班（祖楠班）、温州大学教师教育溯初班的毕业生获奖或荣誉不作要求。注：同一学年，综合类奖学金、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三项中最多只能认可一项。

三、招聘办法和程序

招聘由嵊州市教育体育局组织实施。具体安排如下：

（一）报名和资格审核

考生可通过网络或现场的形式报名。

1. 网络报名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网络报名，截止现场审核前一天 12:00。应聘人员可以扫描右侧二维码填写有关表单。每位应聘人员限报一个岗位，多报无效。网络报名期间，工作人员将视情与应聘人员联系，请及时做好资料补充等工作。网络报名不作审核，报名资格以现场审核为准。



2. 现场报名和资格审核

现场报名时间地点与现场资格审核时间地点一致。

网络报名或现场报名均需进行现场资格审核。

时间：2025 年 11 月 7 日（星期五）8:30-11:00。

地点：浙江师范大学（金华市迎宾大道 688 号）27-202、204。

应聘人员须根据材料清单（详见附件 3）现场提供资料。应聘人员提供的个人信息必须真实有效，资料不全或提供的相关资料与报名资格条件不相符的，不予通过。未按时参加现场审核者，视为自动放弃。同一岗位符合资格条件的报名人数不足计划数 3 倍的，将酌情核减或取消招聘计划数。

（二）考试

现场审核后进行考试。考试采用专业能力测试和教学能力测试两种方式进行。

1. 专业能力测试：采用面试、追问、交流的方式，主要考核个人学科专业综合能力。专业能力测试满分 100 分，合格为 60 分，成绩未达合格分者，不能进入教学能力测试。教学能力测试对象根据招聘岗位应聘人员专业能力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招聘人数 3 名及以上的岗位，按 1:2 比例确定；招聘人数 3 名以下的岗位按 1:3 比例确定；出现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专业能力测试成绩不计入教学能力测试成绩。若入围教学能力测试的应聘者放弃资格，将按照专业能力测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递补资格截止时间为专业能力测试当日 24:00，逾期或后续放弃资格的不再递补。

2. 教学能力测试：采用模拟上课（微型课）的方式，主要考核课堂教学能力。教学能力测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合格为 60 分，教学能力测试成绩未达合格分者，不能列入拟聘用对象。应聘人员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教学能力测试的，视作放弃。

具体考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初定 11 月 7 日下午专业能力测试，11 月 8 日教学能力测试）。

（三）现场签约

各岗位根据教学能力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计划的1:1比例确定拟聘用对象，并签订《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发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

（四）体检和考察

就业协议签订后，考生根据有关体检规定参加体检，体检不合格者，所签协议自动解除；放弃体检或不在规定时间内参加体检者，所签就业协议自动解除并视作违约处理。因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而产生的缺额在该岗位教学能力测试合格的应聘人员中按教学能力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有关标准执行。由嵊州市教育体育局统一组织实施，以指定医院体检结论为准。

体检合格者参加考察，考察工作参照《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中组发〔2021〕11号）规定执行。体检、考察实施前，国家、省出台新规定的，按新规定执行。考察不合格者，所签就业协议自动解除；放弃考察者，所签就业协议自动解除并视作违约处理。因放弃考察或考察不合格而产生的缺额不再递补。

体检、考察时间另行通知。

（五）公示及聘用

1. 根据教学能力测试、体检和考察情况，择优确定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嵊州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按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

2. 两所及以上学校招聘的岗位将根据教学能力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自主选择学校，初定在2026年8月。在规定时间内，未参加学校选择或不选学校的，视为自动放弃。

3. 新聘用人员按规定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并按规定约定

试用期。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工资待遇按事业单位现行规定执行。新聘用人员根据有关政策可享受嵊州市相关人才待遇（具体详见附件1）。

四、其它

（一）应聘人员在报名时提交的材料，应当真实、完整、有效。凡虚假报名，及有意隐瞒本人真实情况获取应聘资格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应聘资格并作严肃处理。资格审查将贯穿公开招聘的全过程。

（二）对考试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和处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第35号令）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三）应聘学历应是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学历，应聘专业名称以毕业证书为准，具有双专业的毕业生不能以辅修专业报名。因名称调整的新旧专业视作相同专业。2026年国内普通高校毕业生需在2026年7月31日前取得招聘岗位所需的学历学位证书；国（境）外高校毕业生需在2025年10月27日前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未能按时取得的，取消聘用资格，相应岗位不再递补。

（四）聘用人员必须在2028年8月31日前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未能按时取得的，可解除聘用关系。

（五）新聘用人员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服务年限不满不允许调离嵊州。

（六）嵊州市事业单位在编人员不得报考。

（七）拟聘用人员规定时间内到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人事科报到。报到具体时间另行通知。逾期不报到的，视作放弃聘用资格。

（八）本次招聘不举办、不委托、不授权任何社会机构和个人举办任何辅导培训班。目前社会上出现的任何以教师公开招聘考试命题组、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培训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招聘组织单位无关、与本次考试无关。

（九）本次公开招聘的信息均在嵊州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s://www.szzj.gov.cn/col/col11229589413/index.html?number=SZH01-03>）公布。

（十）招聘公告中未尽事宜，由嵊州市教育体育局按有关规定解释。招聘政策咨询电话：0575-83031206、83030208（人事科）。为接受社会监督，嵊州市教育体育局设立监督电话：0575-83278265（党建科）。

- 附件：1. 嵊州市普通高中学校招聘优秀高校毕业生担任优秀教师、嵊州市招聘普通高中高层次学科竞赛教练和业训单位高水平竞技教练员有关待遇一览表
2. 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下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
3. 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下属学校公开招聘优秀教师资格确认材料清单

嵊州市教育体育局
2025 年 10 月 27 日

附件 1

嵊州市普通高中学校招聘优秀高校毕业生 有关待遇一览表

人才类别	房票补贴	安家补贴	人才奖励
1. 在浙江省参加高考，并被 C9 联盟高校（除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外）、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录取的本科及硕士研究生和浙江师范大学录取的硕士研究生（硕士毕业生，本科要求学校同上述学校；文理分科时为文科全省前 200 位、理科全省前 600 位，综合招生改革后的普通类前 800 位除外）。	硕士 15 万 本科 10 万	硕士 10 万 （其中浙师大硕士 5 万）	5-10 万/年
2. 在浙江省参加高考，文理分科时为文科全省前 200 位、理科全省前 600 位，综合招生改革后的普通类前 800 位，并被 C9 联盟高校（除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和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录取的本科及硕士研究生（硕士毕业生，本科要求学校同上述学校）。	40 万	硕士 10 万	10-15 万/年
3. 清华、北大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本科非清华、北大）。	50 万	硕士 10 万	15-20 万/年
4. 清华、北大硕士研究生（本科也为清华、北大）、其他“双一流”高校（其中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仅限于对应建设学科）、原“985”“211”高校及国外知名高校的博士研究生（本或硕阶段要求学校同上述学校）。	70 万	博士 15 万 硕士 10 万	20-25 万/年
5. 清华、北大博士研究生（本硕阶段均要求为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原 985 高校）。	105 万	博士 15 万	25-30 万/年

注：1. 在享有同类公办教师待遇基础上，享受上述人才待遇。

2. 以上涉及的奖励（补助）事项，与我市现行人才政策中存在重复的，按照“就高原则”享受。

3. 根据我市现行人才政策，除上述人才类别外，引进的博士，给予 60 万元房票补贴、15 万元安家补贴；引进的“双一流”高校硕士，给予 10 万元安家补贴。

4. C9 联盟高校名单：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浙江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南京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

嵊州市招聘普通高中高层次学科竞赛教练和业训单位 高水平竞技教练员有关待遇一览表

人才类别			房票补贴	安家补贴	人才奖励
高层次学科竞赛教练	在职相应五大学科竞赛教练，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副高及以上职称，从事相应学科竞赛辅导工作3年及以上（目前仍从事）且辅导学生获得全国联赛省赛区一等奖，年龄要求45周岁以下	1. 辅导学生进入“竞赛强省”省队的学科竞赛教练	40 万	10 万	10-50 万/年
		2. 辅导学生获得相应学科全国竞赛总决赛二等奖的教练	50 万		20-60 万/年
		3. 辅导学生获得相应学科全国竞赛总决赛一等奖的教练	60 万		30-70 万/年
		4. 辅导学生进入国家集训队的教练	70 万		60-100 万/年
	高校优秀毕业生，博士毕业生或“985”高水平大学毕业的本科生、硕士生，年龄要求35周岁以下	1. 在高中阶段曾获得学科竞赛全国联赛省级赛区二等奖的毕业生	20 万	本科 5 万 硕士 10 万 博士 15 万	5-10 万/年
		2. 在高中阶段曾获得学科竞赛全国联赛省级赛区一等奖的毕业生	30 万		10-15 万/年
		3. 在高中阶段曾获得相应学科全国竞赛总决赛银牌的毕业生	40 万		15-20 万/年
		4. 在高中阶段曾获得相应学科全国竞赛总决赛金牌的毕业生	50 万		20-25 万/年
		5. 在高中阶段曾进入相应学科国家集训队的毕业生	60 万		25-30 万/年
高水平竞技教练员	1. 具有运动健将称号的高校毕业生；或者浙江省队退役并符合退役安置条件的运动员		20 万	/	10-15 万/年
	2. 特别优秀的高水平竞技教练员		在不超过 100 万的总额范围内，采用“一事一议”政策		在不超过 200 万的总额范围内，采用“一事一议”政策

注：1. 在享有同类公办教师待遇基础上，享受上述人才待遇。

2. 以上涉及的奖励（补助）事项，与我市现行人才政策中存在重复的，按照“就高原则”享受。

3. 根据我市现行人才政策，除上述人才类别外，引进的博士，给予 60 万元房票补贴、15 万元安家补贴；引进的“双一流”高校硕士，给予 10 万元安家补贴。

附件 2

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下属学校公开招聘优秀教师报名表

报考岗位				姓名		贴上近期免冠、正面证件 1 寸照片
性别		民族		籍贯		
身份证号				出生年月		
学历		政治面貌		婚姻情况		
学位		毕业时间、院校及专业				
是否 应届生		本科阶段毕业时间、院校及专业(仅限硕士研究生填写)				
是否 师范生		教师资格证 持有情况		符合岗位 条件序号		
家庭地址						
联系电话	本人手机			家长手机		
参加工作 时间		现工作 单位			是否签订 劳动合同	
学习或工 作简历(从 高中起)						
所获荣誉						
本人郑重承诺： 1. 上述填写内容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符合招聘公告的报考条件。如有不实，弄虚作假，本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 如果本次考试通过，决不放弃嵊州市教育体育局组织的体检、考察、聘用等程序，并珍惜这个岗位。 报考承诺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资格审核 意见	审核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注：填写时请勿改变本表格式，切忌变成 2 页。

《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下属学校公开招聘优秀教师报名表》填写说明

- (1) 报考岗位：根据招聘计划表填写，如“高中英语”“初中科学”等。
- (2) 籍贯：按实填写，如“浙江嵊州”“湖北武汉”等。
- (3) 身份证号：按新身份证号码（18位）填写。
- (4) 出生年月：与身份证上出生日期一致，填写六位数字，中间不以符号隔开。如“200108”。以下有关时间的填写要求与此相同。
- (5) 学历：指目前已取得的最高学历（应届生填即将取得的学历）。如硕士研究生、本科等。
- (6) 学位：按实填写，如文学硕士、文学学士。
- (7) 婚姻情况：填“已婚”或“未婚”。
- (8) 毕业时间、院校及专业：填写学校与专业全称。如“202606 浙江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
- (9) 是否应届生、是否师范生：填“是”或“否”。
- (10) 教师资格证持有情况：持有证书种类及学科填写完整，如：“高中语文”“初中科学”等；正在考的加注“（在考）”，如“高中语文（在考）”。
- (11) 专业技术职务：根据证书种类填写完整，如“二级教师”等。
- (12) 家庭地址、联系电话：按实填写，便于今后及时联系。
- (13) 现工作单位：填写目前工作单位全称。没有工作单位，填“无”。
- (14) 是否签订劳动合同：指目前工作单位是否签订劳动合同，填“是”或“否”。没有工作单位，填“无”。
- (15) 学习或工作简历：简明扼要，从高中开始填起，须填写学习（工作）时间、就读学校（工作单位）及专业（职务）。读书期间实习经历等不填。
如：202209-202606 浙江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读书，任学生会主席。
- (16) 所获荣誉：主要填写能反映报考条件或专业特长的相关荣誉，力求简洁。
- (17) 本人承诺：不填，资格复审时签名。

附件 3

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下属学校公开招聘优秀教师 资格审核材料清单

- 1.《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下属学校公开招聘优秀教师报名表》;
2. 身份证;
- 3.《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网站地址: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2024 年、2025 年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4. 就业协议书(如因网签等原因,无法提供纸质就业协议书的,须提供学校或学院盖章的书面说明)、就业推荐表、学校综合或专业成绩证明;
5. 学历、学位、专业、师范生证明等,研究生学历的还需提供本科阶段的学历、学位证,留学人员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书等材料;
6. 教师资格证(已获得的提供,还没获得不要求提供);
7. 大学期间获得的各类获奖和学习成果的证书、证明;
8. 浙江师范大学初阳学院、杭州师范大学经亨颐教育学院(含经亨颐)、绍兴文理学院卓越教师养成班(祖楠班)、温州大学教师教育溯初班就读证明。

注:以上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审核后归还。证明材料请按上述顺序装订。